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楊偉琳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2629)
電子信箱：freedly28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多字第11101040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1D069055_111D2031705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宜蘭縣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貴屬學生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1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及本府111年6月22日府教多字第11100956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比賽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比賽日期及地點:111年10月17日、18日(星期一、二)假宜蘭市中山國小進行評審。另書法類決賽現場書寫於111年10月22日(星期六)14時於該校小巨蛋(體育館)舉行。

(二)報名方式:採網路報名辦理。網路報名系統說明會訂於111年9月14日(星期三)假該校視聽教室辦理研習說明(詳細時間課程表另函通知)；事關各校學生權益，屆時請各校務必派員參加。

(三)報名日期:111年9月19日至10月7日下午6時止於「宜蘭縣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www.ilc.edu.tw>)/宜蘭縣學生美術比賽」專區完成線上填報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國民中小學、本府教育處(實驗教育中心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